

白轮船

● 当代苏联中篇小说
选辑

● 上海译文出版社





01010439427V 郑州大学图书馆

白 轮 船

当代苏联中篇小说选辑

白轮船 / 钦·艾特马托夫著 许贤绪 赵 泓 倪蕊琴译

凡人琐事 / 瓦·别洛夫著 范国恩 贺 宜译

这里黎明静悄悄…… / 鲍·瓦西里耶夫著 王金陵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当代苏联中篇小说选辑

白 轮 船

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

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

上海译文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56 1/32 印张 15.5 插页 2 字数 339,000

1986年11月第1版 1986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0,001—13,000 册

书号: 10188·645 定价: 3.20 元

目 次

白轮船	1
-----------	---

钦·艾特马托夫著 许贤绪 赵 泓 倪蕊琴译

凡人琐事	139
------------	-----

瓦·别洛夫著 范国恩 贺 宜译

这里黎明静悄悄.....	347
--------------	-----

鲍·瓦西里耶夫著 王金陵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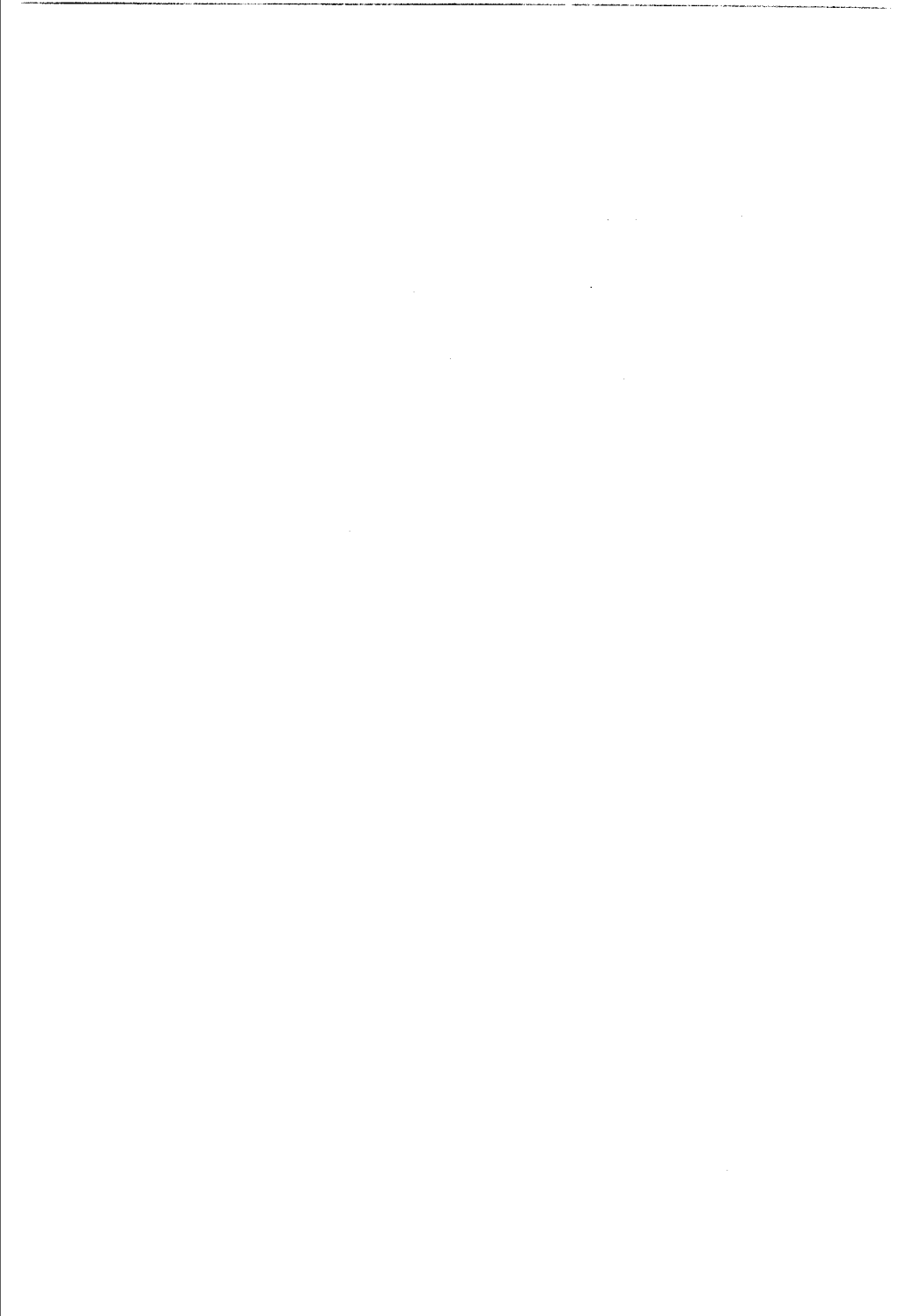
作者与作品简介.....	487
--------------	-----

白 轮 船

(仿童话)

钦·艾特马托夫著

许贤绪 赵 泓 倪蕊琴译



—

他有两个故事。一个是他自己的，内容谁都不知道。另一个是爷爷讲的。后来，这两个故事都没踪没影了。为什么？这就是我们要说的。

这孩子这一年已满七周岁，虚岁八岁了。

起初，买了一只书包。一只把手下面有着发亮的金属锁键的黑色人造革书包。一句话，是一只不寻常的然而又是最普通的上学用的书包。事情就全是这儿开始的。

这只书包是爷爷在流动商店给他买的。流动商店带着牧民所需的商品跑遍山区，有时也到圣塔什溪谷他们的护林所来兜售货物。

从这里护林所，沿着狭谷和斜坡，禁伐的山区森林一直伸展到上游。护林所所在地总共只有三户人家。但流动商店偶尔还是来拜访护林人。

三户人家中这个唯一的男孩子，总是第一个注意到流动商店。

“过来啦！”他边喊边跑近各家的门窗。“汽车商店过来啦！”

车轮轧成的道路，从伊塞克库尔湖岸到这里，一直是沿着狭谷、河岸，是在石块、凹坑中通过的。要驶过这条道路真不简单。到达卡拉乌尔山以后，流动商店从沟壑底爬上斜坡，再从那里慢慢地沿着又陡又光的斜坡向护林人的院子驶下来。卡拉乌尔山

就在近旁。夏天，小男孩差不多每天要跑到那里用望远镜了望湖泊。在那里，路上的一切都看得清清楚楚，不管是步行的，骑马的，当然，还有汽车。

这一次——这是在一个炎热的夏天发生的——小孩正在水池里洗澡，从这里看到汽车扬起灰尘沿着斜坡开来。水池位于河边的沙滩上，这是爷爷用石块砌起来的。要不是这个水池，谁知道，可能这孩子早就不活着了。正象奶奶所说，可能河水早就冲掉他的骨头，把它一直带到伊塞克库尔湖，跟那里的鱼和各种水生物作伴去了。而且谁也不会去寻找他，不会为他悲伤——因为谁都没必要钻到水里去寻找一个对谁也不是迫切需要的人的。这种事暂时还没有发生。但如果真的发生了，谁知道，奶奶可能真的不会扑上去救他。如果他是她的亲人，那当然是另一回事，但正象她所说，他是外人。外人总是外人，不管养他多大，为他操劳多久。外人……如果他不愿意当外人，那又怎么样？为什么偏偏他应该被当作外人？也许，外人不是他，而恰恰是奶奶自己呢！

但关于这一点——以后再谈，还有关于爷爷的水池也以后再谈……

就这样，那时他远远看到了流动商店，它从山上驶下来，沿路尘埃飞扬。于是他高兴起来了，知道准会给他买一只书包的。他立刻从水里跳出来，伸出细腿，很快地套上裤子，人湿淋淋的，冻得发青（因为河里的水冰凉），沿着小路奔向院子，他要第一个向大伙报告商店到来的消息。

小孩飞跑着，跳过小灌木丛，碰见圆石块时，如果跳不过，那就绕过去。无论是在草丛中还是大石块旁，虽然明明知道它们是不好惹的，可能见怪，甚至绊你一脚，他还是一秒钟也不耽搁

地飞跑着。“汽车商店开来啦。我等一会儿再来，”他一边跑一边向路上“躺着的骆驼”（他这样称呼一块一半埋在土里的驼背的火红色花岗岩）喊道。平时小孩走过时总要拍拍“骆驼”的背。总是以主人的姿态拍拍它，就象爷爷拍自己的短尾阔马一样，漫不经心地、随便地说声：你在这儿等着，我有事离开一会儿。他还有一块“马鞍”石——带有半白半黑的花斑，当中有一道凹痕，坐在上面就象骑马一样。还有一块“狼”石——非常象一只狼，颜色褐中带灰，有粗壮的后颈和笨重的前额。他经常悄悄地爬近它，准备抓住它。但他最喜爱的还是“坦克”，一块饱经河水冲洗、屹立在河岸上的大石头。等着瞧吧，“坦克”从岸上冲下去，滚滚的河水就会溅起浪花沸腾起来。在电影里坦克就是这样开动的：从岸上冲到水里，开走了。他很少看电影，因此看过的东西他记得很牢。爷爷有时带他到山那边国营农场育种畜牧场的电影院去看电影。因此，他就记住了“坦克”时刻准备从岸边冲过河去。还有其他的石头——如“有害的”或者“善良的”石头，甚至“狡猾的”和“愚笨的”石头。

在植物中间，同样也有“可爱的”、“勇敢的”、“胆小的”、“凶恶的”以及其他各种各样的。比方说，有刺的田蓟是主要的敌人。他一天之内总要跟它厮杀几十次。但这种战争总是结束不了，——田蓟总是长出来，不断蔓延着。还有田野上的牵牛花，虽然它们也是野生的，但却是最聪明和快乐的花。每天早晨，它们比谁都更起劲地迎接太阳。别的草什么也不懂：什么早晨，什么晚上，对它们反正都一样。而牵牛花，只要光线稍微照到，眼睛就张开来微笑着。开始一只眼睛，接着第二只，然后一个接一个地所有花瓣都张开来了。白色的、浅蓝的、淡紫色的……如果你悄悄地坐在它们旁边，你就会发现它们仿佛是在睡醒之后细声低

语着。小蚂蚁也知道这一点。早晨，它们总是在牵牛花上奔跑着，在阳光下眯细着眼睛，倾听着花朵的叙述。可能是在叙述梦吧？

白天，一般是在中午，他喜欢钻到长满多茎的舍拉尔仁树的丛林中去。舍拉尔仁树挺高大，没有花，然而芳香扑鼻。它们长得象小岛一样，一丛丛聚合在一起，不许别的植物靠近。舍拉尔仁树是忠实的朋友。如果你受了某种委屈，想哭一场而又不愿让别人看到，你躲在这些树林里最保险。舍拉尔仁树林发出的气味很象松树林。林中又热又静。但主要的是，它们并不把天空遮住，你尽可以仰面躺着，仰望头上的蓝天。开始时透过泪珠差不多什么也辨别不出。而后，云彩游来，在上面构成你想象得出的一切。云彩懂得你不太好过，你想远走高飞，使任何人也找不到你，使所有的人都惊叫起来：小孩失踪了，现在我们到什么地方去找他呢？……为了不发生这样的事，为了使你不要离开，为了让你平静地躺着欣赏云彩的变幻，它将随着你的想象描绘出各种各样神奇的图画来安慰你。从那些一模一样的云彩中你看到了最繁复多样的形象。应当一心一意注视云彩在勾勒一些什么。

在舍拉尔仁树林中是平静的。而且它们不遮住天空。就是这些舍拉尔仁树林散发出热的松树林的气息……

他还知道许多关于草的事情。他宽容地对待那些长在河滩草地上的银光闪闪的针茅。这些针茅是怪物，长着轻浮的脑袋。它们那柔软的、丝一般的圆锥花序没有风就不能生存。它们老是等着风：风向哪儿吹，就向哪儿倒。而且是全体一起倒过去，象根据命令一样。如果下起大雷雨来，针茅就无处藏身了，纷纷摇摆、跌倒、紧贴在地上。要是有了脚，它们大概会逃之夭夭吧……

但这是它们装模作样。大雷雨一停，轻浮的针茅又将重新随风摇摆——风向哪儿吹，它们就向哪儿倒……

小孩没有伙伴，成天就生活在这些朴实的自然环境中。只有流动商店才能使他忘掉这一切，使他不顾一切地向它奔去。流动商店：那还有什么好说的，这可不是石头也不是草啊什么的，在这个流动商店里什么东西没有呀！

当小孩跑回家时，流动商店已经从屋子背后开到院子里来了。护林所的房子面临着一条河，周围的那块地就变成了一直通往河岸的微微倾斜的下坡道，而在河对岸，从被河水冲刷的陡岸开始，突然升起漫山遍野的森林，因此，到护林所去的道路只有一条，——必须从屋子背后绕过来。如果小孩不是及时赶到的话，谁都不会知道流动商店已经开到这里了。

这时，成年男子都不在家。他们从早晨起就各自走开了。只有妇女们在忙着家务事。小孩跑近各家门口，尖声叫起来：

“来啦！来啦！流动商店开来啦！”

妇女们忙乱起来了，到处寻找储藏起来的钱，接着一个个争先恐后地奔出来。就连奶奶也不得不夸奖起小孩来了：

“看他的眼睛多尖啊！”

小孩很高兴，就好象是他自己带来了流动商店似的。他为了自己能给她们带来这个好消息而感到幸福，也由于自己能和她们一起拥向院子，和她们一起在有篷运货汽车的打开的门口互相推挤着而感到幸福。但到了商店门口，妇女们很快就把他忘记了。她们才不会想到他呢，各式各样的货色早把她们弄得眼花缭乱。妇女一共有三个：奶奶，别盖依姨妈（小孩母亲的姊姊，护林所里最主要人物、护林巡查员阿洛斯古尔的妻子），和辅助工谢大赫玛脱的妻子，年轻的古利江玛（她手里还抱着小女孩）。

总共就是这么三个妇女。但她们竟如此忙碌，不停地翻动货物，挑来挑去，弄得售货员不得不要求她们按次序一个一个来，不要乱哄哄一起讲。

但售货员的话对妇女们不起作用。她们先是一大把一大把地抓住一切东西，继而开始挑选，然后再把选出的东西退回去。她们总是把东西挑出来搁在一旁，试穿着，争论着，怀疑着。她们反复几十次询问着同一件事。这个她们不喜欢，另一个太贵，第三个颜色不称心……小男孩站在一边，开始感到无聊，他原先期望见到某种不寻常事物的好奇心消失了，当初看到流动商店所引起的那种快感消失了。在他眼里，流动商店忽然一下变成了一辆普通的、堆满各种破烂的汽车。

售货员皱紧了眉头，想道：看来这些娘儿们不会买什么东西的。他干吗要翻山越岭老远赶到这儿来呢？

果然不出所料，娘儿们的热情开始冷下来了，她们甚至感到厌倦了。她们开始为自己辩解、开脱，好象是互相解释，又好象是说给售货员听。奶奶第一个埋怨说没有钱。既然没有钱，就只好拿货。别盖依姨妈没有丈夫的允许是不敢买大件东西的。她是世界上所有妇女中最不幸的一个，因为她没有小孩，阿洛斯古尔酒醉后总是打她，而老爷爷也就因此受苦：要知道，别盖依姨妈终究是爷爷的女儿呀。这回，别盖依姨妈买了一些零碎杂物和两瓶伏特加。这真是白糟蹋钱，这只能招来一场灾祸。奶奶忍不住了。

“你干吗要给自己招来横祸啊？”她怕售货员听见，悄声地说。

“我自己也知道，”别盖依姨妈简短地截住她的话。

“你这傻瓜！”奶奶带着幸灾乐祸的语气轻声嘟囔着，要不是

有售货员在场，她早就教训别盖依姨妈了。嘿，她们之间还吵过架哩……

年轻的古利江玛收回了钱。她开始向售货员解释，她的谢大赫玛脱很快就要进城，在城里需要钱用，因此她不能再花钱了。

就这样，她们在流动商店旁边互相推来推去，正如售货员所说：买了“一个子儿”的货，就各自回家去了。唉，难道这也算是做生意吗？售货员在走开的娘儿们背后啐了一口唾沫，就收拾起被翻乱的货物，准备坐进驾驶座把车子开走了。这时他注意到小孩了。

“你在干什么，大耳朵？”他问道。小孩有两只招风耳朵、细长的脖子和一颗大圆头。“想买东西吗？那就快一点，要不就关店了。有钱吗？”

售货员由于没事做随便问了一声，但小孩却恭恭敬敬地回答：

“没有，叔叔，没有钱，”他边说边摇摇头。

“我想，你有钱，”售货员假装不相信，拖长着声调说。“要知道，你们这儿都是富翁，可偏要装穷……你口袋里是什么，难道不是钱吗？”

“不是，叔叔，”他还是象刚才一样真诚、一样认真地回答了，他还把有破洞的口袋翻转过来（另一只口袋已经缝死了）。

“这就是说，你的钱都漏掉啦。到你跑过的地方去找找。能找到的。”

他们沉默了一会儿。

“你是谁家的？”售货员又盘问起来了。“莫蒙老头家的，是吗？”

小孩点了点头。

“应该算是他的外孙吧？”

“是的，”小孩又点了点头。

“你妈在哪儿？”

小孩一句话也不说。他不愿意提这件事。

“她完全没跟你们通消息吗，你的妈妈？你不知道，是不是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“爸爸呢？也不知道吗？”

小孩不说话。

“你这是怎么回事，伙计，什么也不知道，”售货员开玩笑地责备他。“真是这样，那就算了。喏，拿着！”他抓了一把糖果送给小孩，“再见！”

小孩害羞了。

“拿着，拿着。别耽搁时间。我该走了。”

小孩把糖果放进口袋里，打算跟在汽车后面跑，送商店上路。他唤来了那条懒得可怕的蓬毛狗巴尔杰克。阿洛斯古尔一直威胁说要打死这条狗；他说，为什么要留这样的狗呢？但爷爷总是求他拖一段时间，爷爷认为应该弄到一条护羊犬，然后再把巴尔杰克带到什么地方去。巴尔杰克啥事也不管，吃饱了就睡觉，饿了就盯住一个人乞讨，不管自己人还是外人，它从不挑拣，只要扔给它点什么东西就行了。喏，它就是这样的一条雄狗，这个巴尔杰克！但有时，它也会由于没事做而跟在汽车后面跑。当然，跑得不太远，只要一赶它，它就会吓得转身跑回家。真是条没出息的狗！但无论如何带着狗一起跑，总比没有伴儿好一百倍。不管它是什么样的，总算是一条狗……

悄悄地，不给售货员看到，小孩扔给巴尔杰克一块糖。“听

着，”他对狗说，“我们要跑好久呢。”巴尔杰克轻轻叫了一声，摇着尾巴，还想要糖吃。但小孩决定不再扔给它：人家确实会见怪的，又不是为了喂狗才给他一把糖的。

就在这时，爷爷出现了。老头儿到养蜂场去过了。从养蜂场那边可看不见屋子这边发生了什么事，当他赶到时，商店恰巧还没有开走。否则，外孙就不会有书包了。这一天小孩真走运。

那些好事的人都管莫蒙老头叫“百事管的莫蒙”，方圆四周的人都认识他，他也认识所有的人。莫蒙对所有的人，哪怕是不太熟悉的人都很有礼貌，而且总是随时准备为随便什么人做些事情，因此人们就给他起了“百事管的莫蒙”这个绰号。可是谁都不珍视他的热忱，就象金子忽然开始无偿散发的时候，人们不再珍视金子一样。任何人也不对莫蒙表示象他那种年龄所应该得到的尊敬。人们跟他打交道都随随便便。每一次给布古族某一个德高望重的长者举行隆重的丧宴时（而莫蒙正是布古族人，他非常以此自豪，从不放过自己同族人的任何一次丧宴），人们才请他宰杀牲畜，迎接贵宾，扶贵宾下马，献茶，乃至劈柴，挑水。在隆重的丧宴上，有多少来自四面八方的客人，还少得了忙碌操心的吗？凡是委托莫蒙办的事情，他都干得既快又好，这主要是因为他不象别人那样偷懒。有一次，阿依尔村的一些少妇为死去的长辈举行丧宴时，接待了一大群客人，她们看到莫蒙那么得心应手地处理事情，不禁惊叹起来说：

“要不是百事管的莫蒙，我们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呢！”

而结果，这个从老远地方带着外孙赶来的老人，却当了烧茶炊的人的下手。谁处在他这种地位会不气死？而莫蒙却不在乎。

对于百事管的老莫蒙为客人们服务这件事，谁也不感到惊奇，那是理所当然的，——因为他一辈子是百事管的莫蒙。自己活该，谁叫他是百事管的莫蒙呢！如果有人惊奇地问他：“老人家，你为什么给娘儿们跑腿？难道整个村子里的年轻小伙子都死绝了吗？”莫蒙就回答：

“死者是我的兄弟（他把所有布古人都认做自己的兄弟。实际上其他客人跟死者的关系更为密切）。在他的丧宴上，我不忙，还有谁忙呢？我们布古人，从我们最早的老祖宗长角鹿母以来，都是亲族。而它，最可尊敬的鹿母，嘱咐我们要友爱，不管对活人，还是对记忆中的……”

喏，百事管的莫蒙就是这样的人！

老老小小都跟他你我相称。跟他可以开玩笑——老头不见怪，对他可以不理不睬，——老头毫无怨言。怪不得有人说，对那些不会迫使别人尊重自己的人，人们是不原谅的。而他就是不会。

莫蒙会做许多事，做木工活儿，做马具，堆麦秆——他年轻时曾在集体农庄里干活，草垛堆得最好，以致冬天都舍不得把这些草垛拆散。大雨浇在草垛上，就象水从鹅毛上流下一样，怎么也透不进去，而雪落到上面，就反而象盖上了一个两面坡的屋顶。战争时期，莫蒙作为劳动战士在马格尼托哥尔斯克当过泥水匠，被选为斯达哈诺夫工作者。回来后，就在护林所伐木，管理森林。虽然名为辅助工，真正管理森林的却是他，而阿洛斯古尔，他的女婿，大部分时间出外作客。除非什么时候上级突然到来，他才亲自领上级到森林里去看看，请他们一起打猎，那时候他才成了主人……莫蒙也赶牲口、养蜂，从早到晚都在工作。他的一生几乎在忙忙碌碌中度过，却一直没有学会使人家尊敬自

己。

就连莫蒙的外表，也全然不象长者的样子。既不庄重，又没架子，更不严厉。他是个好心肠的人，一眼就看得出这个人吃力不讨好的特征。任何时代都这样教导人：“不要太善良，宁愿做恶人！对，宁愿做恶人！”——而莫蒙却自作自受，始终是一个不可救药的老好人。他的脸总是笑眯眯的，满脸皱纹加皱纹，眼睛永远象是在问：“你怎么样？你要我给你办点什么事吗？我马上就给你办到，只要你说一声，你需要的是什麼……”

鼻子软绵绵的，扁塌塌的，好象一点鼻梁也没有。而且个子不高，是个象少年一样机灵的老头儿。

说到胡须嘛，也不争气。落得笑柄一个。在光溜溜的下巴颏上只长出两两根红毛，这就是全部胡须了。

你往往看到一个庄严的老人在路上骑马走过，他的胡须象庄稼一样茂密，身上穿着宽敞的皮大衣，山羊皮做的宽领子翻开来，戴着风帽，骑在高头大马上，马鞍又是镀银的——那就完全不同了。你准会把这种人当智者，当先知，对这种人哈腰鞠躬也不会感到难为情，这种人到处受到尊敬。而莫蒙生来仅仅是个百事管的莫蒙。也许，他唯一的优点在于：他不怕在别人眼中贬低自己的尊严（坐得不对头，讲得不对头，回答得不对头，笑得不对头，不对头，不对头……），而就这一点来说，莫蒙自己也意想不到，他确是个少有的幸福者。许多人与其说是由于疾病而死，不如说是由于不能抑制的、永远折磨着他们的欲望而死——要使自己显得比原有的样子更为高大。（谁不愿意被称为聪明的、有身份的、漂亮的，而且又是威严的、公正的、果断的人呢？……）

但莫蒙不是这样的人。他是个怪人，人们对待他，就象对待怪人一样。